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基本支出总表

（五）项目支出总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市容管理、环境卫生、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制定相关行业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制定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市容管理、环境卫生、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管理和考核规范；负责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不含高速公路及林地绿化，下同）养护、城市照明、市容管理、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指导协调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提升行动；负责所属城市照明设施的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所属公园和道路绿化的建设和管理；制定户外广告设施（不含公交候车亭、交通设施、交通工具，下同）设置具体规划；负责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审批。指导和监督街道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工作；依据相关规定，编制全区有关环卫保洁、绿化养护、城市照明、公园管理等相关经费（不含道路部分）的年度计划，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负责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养护、城市照明、市容管理、环境卫生、户外广告设施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管责任；负责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的日常协调、监督、指导、考核、培训等工作，落实上级、区委区政府部署的与

街道综合执法有关的工作任务；建立健全部门间协同联动机制和会商机制；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构建现代化的城市管理体系，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城市管理的法治化、信息化、科学化、智能化。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具体包括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市政服务中心、公园管理中心共 3 家基层单位。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1. 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下设办公室、法制科、园林管理科、市容管理科、环卫管理科、执法监督科，共 6 个部门。

2. 市政服务中心下设综合部、绿化管理部、城市照明管理部、垃圾分类管理部，共 4 个部门。

3. 公园管理中心不设内设机构。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探索建立园林总师制。聘请一支园林景观总设计师团队，为全区“山海连城、绿美深圳”生态建设、道路绿化和公园品质提升等重点工作提出专家意见，并提供咨询、培训

等技术服务;

2.着力提升城管综合执法效能。一是深入推进《坪山区门店外摆和摊贩经营管理办法》落实，二是创新执法指导方式，三是强化执法队伍监管和专业化建设;

3.全面推进“街区制”城市管理改革。一是推行以街道为主体、多部门协调配合、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市容环境治理“站格制”新模式，二是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三是探索街区制与网格化管理进一步有机融合与衔接;

4.推动环卫行业机械化、智能化、无人化转型升级。一是完善和拓展环卫机械化作业场景，二是打造多场景、多型号、全覆盖的人工智能集群环卫作业应用示范;

5.积极探索“公园+经济”打造公园城市典范。一是持续深化“公园+经济”，二是创新公园建设和运营思路;

6.推进园林废弃物资源再生及循环经济示范项目。一是推进市绿化垃圾粉碎示范化基地项目建设，二是加快特色花木培育。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收入34,157.88万元,比2023年增加169.98万元,增长0.5%。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支出

34,157.88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69.98 万元，增长 0.5%。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垃圾处理相关项目增加，相应增加垃圾处理费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部门预算 34,157.88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854.70 万元、公用经费 136.7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2.68 万元、项目支出 32,083.7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854.70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136.7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2.68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32,083.76 万元，具体包括：

1.绿道管养 52.24 万元,主要包括：坪山区绿道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52.24 万元，用于坪山区绿道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等。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无。

2.公园管理 7.58 万元,主要包括：公园维护 7.58 万元，用于节水型公园创建等。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7.5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新增本项目。

3.预留机动100.00万元,主要用于在规定范围内的临时性、无法预估事项，确保工作顺利完成。

4.2024年政府投资项目6,200.00万元,主要包括:坪山大道中、北段绿化景观工程（二期）1,500万元，聚龙路绿化提升工程(一期)项目800万元，坪山区地铁16号线沿线站点周边绿化景观工程（一期）500万元，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400万元，坪山云巴1号线一期项目全线绿化及景观提升工程300万元,坪山大道中、北段绿化景观工程(一期）365万元，坪山区金牛路绿化提升工程125万元，坪山区高新大道东段（兰景南路-聚龙路）道路绿化建设工程150万元，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300万元，聚龙山生态公园慢跑道改造工程（一期）300万元，瑞景公园建设工程500万元，坪山区秀河公园建设工程300万元，坪山区路灯专用箱变整治工程260万元，2022年坪山区精品公厕建设工程310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绿化建设、公园建设等。较2023年预算减少6,829.33万元，下降52.4%，主要原因是大部分工程项目已经完工，暂不需支付项目款，待项目结算后根据评审报告申请款项。

5.党建经费(运转)25.23万元,主要包括:党建（党廉活动）及机关队伍建设（工青妇经费），用于党建工作及队伍建设等。较2023年预算减少9.77万元，下降27.9%，主要原因是调整部分经费至培训支出。

6.垃圾分类702.10万元,主要包括:垃圾分类处理及清运服务448.84万元，主要用于有害垃圾收运处理服务、年

花年桔收运处理服务、玻金塑纸清运处理服务、果蔬垃圾收运处理服务、大件垃圾处理服务等；垃圾分类工作经费188.51万元，主要用于垃圾分类处理第三方监管服务、生活垃圾分类体验馆运营服务等。较2023年预算增加34.00万元，增长5.1%。主要原因是细化垃圾分类工作，增加服务内容。

7.餐厨垃圾管理2,214.00万元,主要包括：餐厨垃圾委托服务2,214.00万元，用于餐厨垃圾（含应急）收运处理服务项目等。较2023年预算增加1,311.12万元，增长145.2%，主要原因一是餐厨垃圾委托服务项目单价标准提高；二是收运量较往年有所增加。

8.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事务8.05万元,主要包括：乡村振兴事务8.05万元，用于乡村振兴补助等。较2023年预算减少11.35万元，下降58.5%，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调整经费标准。

9.城市文化建设100.23万元,主要包括：自然博物教育中心项目39.73万元，用于自然教育中心运营服务项目等；公园文化节活动50.00万元，用于深圳市公园文化季坪山分会场活动项目；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10.50万元，用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物料采购等。较2023年预算增加7.91万元，增长8.6%。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开展情况调整支付比例。

10.市政维护509.25万元,主要包括：市政维护经费459.75万元，用于坪山光影艺术季、坪山区金辉路景观环境提升工程项目、坪山区园林景观总设计师团队技术服务等；

郊野径项目管理 49.50 万元，用于坪山区 2024 年远足径郊野径等。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287.96 万元，下降 71.7%，主要原因是压缩项目规模，以及较 2023 年减少一次性项目款项，经费相应减少。

11.垃圾处理 11,006.89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处理 11,006.89 万元，用于生活垃圾处理费、生活垃圾清运费、生活垃圾跨区处理补偿费（含跨区补偿费和社区回馈金）、生活垃圾清运（转运站配套公厕）。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7,323.17 万元，增长 198.8%，主要原因一是生活垃圾处理项目单价标准提升；二是新增生活垃圾跨区处理补偿费及社区补偿金项目。

12.培训支出 9.77 万元,主要包括:专项培训 9.77 万元，用于法制培训等。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12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一般性项目支出，经费相应减少。

13.一般管理事务(运转)518.19 万元,主要包括：非编人员经费 400.34 万元，用于保障非编人员基本权益；统筹业务费 48.60 万元，用于保障单位基本运转。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02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无。

14.城管综合执法 23.28 万元,主要包括：养犬管理和执法，用于坪山区流浪犬只收容和犬只芯片注射服务项目、制作犬只登记卡片等。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9.73 万元，下降 45.9%，主要原因是压缩项目规模。

15.市容环境 254.35 万元,主要包括：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87.91 万元,用于聚龙山湿地公园周边道路环境整治项目、

坪山区裸土地复绿及裸露土地风蚀扬尘防治技术服务项目等；节日悬挂国旗、灯笼项目 166.44 万元，用于春节、国庆悬挂国旗灯笼项目。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626.91 万元，下降 71.1%，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及压缩项目规模。

16.鸭湖垃圾填埋场管理 1,140.32 万元,主要包括：鸭湖垃圾场内维护 200.76 万元，用于鸭湖垃圾填埋场库区膜面维护、鸭湖垃圾填埋场场内维护费等；鸭湖填埋场运营服务 939.56 万元，用于鸭湖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运营费等。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44.73 万元，增长 4.1%。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开展情况调整支付周期。

17.园林绿化 7,284.44 万元,主要包括：市政公园管养 3,343.11 万元，用于中心公园、光祖公园、儿童公园等公园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市政道路绿化管养 3,578.02 万元，用于辖区内市政道路的绿化养护等。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63.12 万元，增长 0.9%。主要原因是：无。

18.路灯管养 1,865.87 万元,主要包括:路灯维护 734.27 万元，用于管辖范围内路灯设施维护；路灯电费 1,131.60 万元，管辖范围内路灯设施设备用电电费。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74.99 万元，增长 10.3%。主要原因是路灯设施数量增加，导致维护费及电费增加。

19.一般管理事务 61.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室事务，用于档案整理服务费、法律顾问服务费等。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35.88 万元，下降 36.7%，主要原因是压缩法律顾问服务项目规模。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18,378.91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0.00万元、工程类项目0.00万元、服务类项目18,378.91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26.7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3年增加0.00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1.70万元，比2023年减少0.01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接待。按厉行节约的原则，减少一般性支出，相应经费减少。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25.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3年

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按厉行节约的原则，减少一般性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25.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车辆保有数量 16 辆，主要用于市容巡查、市政道路绿地管理、公园管理、园林景观建设和检查、市容环境综合考核、路灯维护与巡查等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本部门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范围包括：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公园管理中心、市政服务中心共 3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32,083.76 万元，设置并编报 19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垃圾处理	11,006.89	通过生活垃圾处理，使我区生活垃圾实现“日产日清”且百分百无公害化处理。
园林绿化	7,284.44	完成市政公园管养、市政道路绿化管养、园林绿化管理、社区共建花园、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餐厨垃圾管理	2,214.00	完成餐厨垃圾（含应急）收运处理服务。
路灯管养	1,865.87	加强路灯维护，及时缴纳路灯电费。
鸭湖垃圾填埋场管理	1,140.32	保障鸭湖填埋场运营平稳，加强鸭湖垃圾场内维护。
垃圾分类	702.10	加强垃圾分类处理及清运、推动垃圾分类工作。
一般管理事务	61.97	加强档案管理，加快法治政府建设。
一般管理事务（运转）	518.19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市政维护	509.25	加强市政维护，推进郊野径项目管理。

市容环境	254.35	加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完成节日悬挂国旗、灯笼项目。
城市文化建设	100.23	推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推进自然博物教育中心项目，加强城市文化建设。
绿道管养	52.24	加强绿道物业管理服务。
培训支出	9.77	提高城市管理方面人员依法行政能力，提高职工综合素养。
党建经费（运转）	25.23	提升党建工作质量，提高党员党性修养教育。
城管综合执法	23.28	完成流浪犬只收容收治与芯片注射工作。
公园管理	7.58	完成创建节水型公园具体行动计划和任务。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事务	8.05	保障对口扶贫人员基本生活。
预留机动	100.00	确保在规定范围内完成我局临时性、无法预估事项，确保工作顺利完成。
2024 年政府投资项目	6,200.00	推进道路绿化提升，公园建设。

备注：涉密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6.74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4.84万元，增长3.7%。主要是退休人员综合定额标准增加，相应退休人员综合定额经费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本部门共有车辆1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9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金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4,157.88	一、教育支出	9.77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157.88	进修及培训	9.77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培训支出	9.77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9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98
三、单位资金	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86
1.事业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8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34
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3.53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3
5.其他收入	0.00	行政单位医疗	34.01
		事业单位医疗	29.52
		四、城乡社区支出	33,251.4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4.41
		行政运行	1,185.51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5.39
		城管执法	23.28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2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65.87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865.87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371.17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371.17
		五、农林水支出	8.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5
		六、住房保障支出	511.10
		住房改革支出	511.10
		住房公积金	184.03
		购房补贴	327.07
本年收入合计	34,157.88	本年支出合计	34,157.88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收　入　总　计	34,157.88	支　出　总　计	34,157.88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4,157.88	34,157.88	2,074.12	25,883.76	0.00	6,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4,157.88	2,074.12	32,083.76	0.00	0.00	0.00	18,378.91	1,563.45	0.00
	205	教育支出	9.77	0.00	9.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77	0.00	9.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77	0.00	9.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98	31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98	31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86	86.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8	1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34	69.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3	63.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3	63.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1	3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52	29.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251.45	1,185.51	32,065.94	0.00	0.00	0.00	18,378.91	1,563.45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4.41	1,185.51	82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85.51	1,185.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5.39	0.00	705.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3.28	0.00	2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23	0.00	10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65.87	0.00	1,865.87	0.00	0.00	0.00	575.34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865.87	0.00	1,865.87	0.00	0.00	0.00	575.34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371.17	0.00	29,371.17	0.00	0.00	0.00	17,803.57	1,563.45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371.17	0.00	29,371.17	0.00	0.00	0.00	17,803.57	1,563.4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5	0.00	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5	0.00	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5	0.00	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1.10	51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1.10	51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03	184.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7.07	327.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74.12	2,074.12	2,074.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074.12	2,074.12	2,074.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54.70	1,854.70	1,854.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502.20	502.20	50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590.52	590.52	59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98.12	98.12	98.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107.08	107.08	107.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78	157.78	1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69.34	69.34	69.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53	63.53	63.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	2.15	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住房公积金	184.03	184.03	184.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95	79.95	79.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74	136.74	13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46.66	46.66	46.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印刷费	0.10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费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费	1.71	1.71	1.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70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32.28	32.28	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交通费用	15.41	15.41	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8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68	82.68	82.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82.68	82.68	82.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列）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2,083.76	32,083.76	25,883.76	0.00	6,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事务	8.05	8.05	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餐厨垃圾管理	2,214.00	2,214.00	2,2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路灯管养	1,865.87	1,865.87	1,865.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 年政府投资项目	6,200.00	6,200.00	0.00	0.00	6,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市容环境	254.35	254.35	254.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垃圾分类	702.10	702.10	70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留机动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列）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一般管理事务	61.97	61.97	61.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管理事务(运转)	518.19	518.19	51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城市文化建设	100.23	100.23	10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绿道管养	52.24	52.24	5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市政维护	509.25	509.25	50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支出	9.77	9.77	9.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党建经费(运转)	25.23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城管综合执法	23.28	23.28	2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列）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公园管理	7.58	7.58	7.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鸭湖垃圾填埋场管理	1,140.32	1,140.32	1,140.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园林绿化	7,284.44	7,284.44	7,284.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垃圾处理	11,006.89	11,006.89	11,006.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34,157.88	一、教育支出	9.77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157.88	进修及培训	9.77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培训支出	9.77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9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98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8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34
		三、卫生健康支出	63.5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3
		行政单位医疗	34.01
		事业单位医疗	29.52
		四、城乡社区支出	33,251.4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4.41
		行政运行	1,185.5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5.39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城管执法	23.28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2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65.87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865.87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371.17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371.17
		五、农林水支出	8.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5
		六、住房保障支出	511.10
		住房改革支出	511.10
		住房公积金	184.03
		购房补贴	327.07
本年收入合计	34,157.88	本年支出合计	34,157.88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34,157.88	支　出　总　计	34,157.8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4,157.88	2,074.12	32,083.76
	205	教育支出	9.77	0.00	9.77
	20508	进修及培训	9.77	0.00	9.77
	2050803	培训支出	9.77	0.00	9.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98	313.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98	313.9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86	86.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8	157.7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34	69.3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3	63.5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3	63.53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1	34.0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52	29.5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251.45	1,185.51	32,065.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4.41	1,185.51	828.9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85.51	1,185.51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5.39	0.00	705.39
	2120104	城管执法	23.28	0.00	23.2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23	0.00	100.2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65.87	0.00	1,865.87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865.87	0.00	1,865.8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371.17	0.00	29,371.1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371.17	0.00	29,371.17
	213	农林水支出	8.05	0.00	8.0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5	0.00	8.05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5	0.00	8.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1.10	511.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1.10	511.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03	184.0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7.07	327.07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4,157.88	2,074.12	32,083.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4.70	1,854.7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2.20	502.2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90.52	590.52	0.00
	30103	奖金	98.12	98.1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7.08	107.0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78	157.7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34	69.3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53	63.5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	2.1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4.03	184.0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95	79.95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17.82	136.74	25,781.08
	30201	办公费	46.66	46.66	0.00
	30202	印刷费	0.10	0.10	0.00
	30205	水费	2.40	2.40	0.00
	30206	电费	1,131.60	0.00	1,131.60
	30207	邮电费	12.00	0.00	12.00
	30211	差旅费	1.80	1.8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0.00
	30215	会议费	1.71	1.71	0.00
	30216	培训费	9.77	0.00	9.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0	1.70	0.00
	30226	劳务费	449.79	0.00	449.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095.81	0.00	24,095.81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32.28	32.28	0.00
	30229	福利费	12.27	0.00	12.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5.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1	15.41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52	7.68	69.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36	82.68	102.68
	30302	退休费	82.68	82.6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05	0.00	8.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63	0.00	94.63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200.00	0.00	6,20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6,200.00	0.00	6,200.00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	26.71	0.00	0.00	0.00	0.00	0.00	1.71	0.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	0.00	0.00
	2024 年	26.7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	0.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垃圾处理	用于生活垃圾处理费、生活垃圾跨区处理补偿费、生活垃圾清运（转运站配套公厕）、生活垃圾清运费等项目	11,006.89	11,006.89	0.00
	园林绿化	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社区共建花园、市政道路绿化管养、市政公园管养、园林绿化管理等项目	7,284.44	7,284.44	0.00
	餐厨垃圾管理	开展餐厨垃圾（含应急）收运处理服务项目	2,214.00	2,214.00	0.00
	路灯管养	用于路灯电费、路灯零星工程、路灯设施管养标段等项目	1,865.87	1,865.87	0.00
	鸭湖垃圾填埋场管理	用于鸭湖垃圾填埋场场内维护费、鸭湖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运营费、鸭湖垃圾填埋场库区膜面维护等项目	1,140.32	1,140.32	0.00
	垃圾分类	用于玻金塑纸清运处理服务、大件垃圾处理服务、果蔬垃圾收运处理服务、垃圾分类处理第三方监管服务、年花年桔收运处理服务、生活垃圾分类体验馆运营服务、有害垃圾收运处理服务	702.10	702.10	0.00
	一般管理事务（运转）	用于电话网络费、聘用人员经费、体检费、统筹业务费等项目	518.19	518.19	0.00

	市政维护	用于坪山区 2024 年远足径郊野径、坪山区园林景观总设计师团队技术服务等项目	509.25	509.25	0.00
	其他一般性支出	用于节日悬挂国旗、灯笼项目、公园维护、公园文化节活动、绿道管养、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党建（党廉活动）及机关队伍建设（工青妇经费）、机动预备费、节日营造服务、市容环境综合整治、乡村振兴事务、养犬管理和执法、自然博物教育中心项目、法律顾问服务费等项目	642.70	642.70	0.00
	基本支出	按时按标准发放在职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对个人与家庭补助	2,074.12	2,074.12	0.00
	2024 年政府投资项目	开展道路绿化提升、公园建设工程等项目	6,200.00	6,200.00	0.00
	金额合计		34,157.88	34,157.88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牢固树立精品意识，探索建立园林总师制，着力提升城管综合执法效能，推进园林废弃物资源再生及循环经济示范项目，不断提高城市文明程度，提升环境品质，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我区全年生活垃圾处理量		≧17 万吨
			收容收治流浪犬只数量		≥600 只
			管理转运站公厕数量		16 座
			迎春花市布展个数		1 个
			完成美化阳台数量		1 个
			特色步道导览标识牌系统		1 套
			开展植树场次		1 次
			新建社区花园数量		12 个

			运营维护已建成花园数量	26 个
			管辖范围内市政道路绿化管养面积	333.6 万平方米
			管养公厕个数	26 座
			管养公园面积	288 万平方米
			我区全年餐厨、家庭厨余垃圾收运处理量	≥3 万吨
			管辖范围内包括主、次干道在管道路路灯管养盏数	约 19309 盏
			生活垃圾分类体验馆预约参观人数	≥2 万人次
			有害垃圾收运处理量	≤0.3 吨/月
			玻金塑纸清运处理量	40 吨/日
			果蔬垃圾收运处理量	≥1.4 万吨
			大件垃圾处理量	≥0.18 万吨
			运营自然教育中心数量	3 个
			管养绿道数量	2 条
			绿道标识牌维护面积	2906.42 平方米
			新建公厕数量	11 座
			悬挂国旗数量	4962 面
			我区全年生活垃圾清运量	≧17 万吨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管辖范围内市政道路绿化管养验收合格率	85%以上
			公园清扫保洁覆盖率	100%

			餐厨垃圾收运区域覆盖率	100%
			路灯管养维护合格率	100%
			亮灯率	99%
			分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标识牌维护覆盖率	100%
			提升城市环境品质	有效
			管养服务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路灯问题整改及时性	≤48 小时
			悬挂灯笼时限	春节悬挂灯笼约一个月
			悬挂国旗时限	国庆悬挂国旗约 15 天
			生活垃圾分类体验馆对外开放总天数	≥250 天
			餐厨垃圾收运处理及时性	24 小时内
			公园环境卫生工作开展及时性	当天完成
			垃圾清运工作开展时效	当天完成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34,157.8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指标	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有效

			强化公园文化建设	有效
			对节日氛围的提升程度	明显
			提升辖区居民垃圾分类的知晓率	≥95%
			提升徒步体验品质，增强居民幸福感	有效
			对我区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的提升程度	明显
			转运站公厕环境卫生得分	≥85 分
			政府投资项目对提升周边绿化环境的影响	有效提升
			营造欢乐、祥和、喜庆的新春氛围	有效
		生态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路灯管养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明显
			公园生态环境水平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节日悬挂国旗、灯笼项目满意度	≥90%
			居民对垃圾分类满意度	≥80%
			市民对路灯管养满意度	≥90%
			居民对餐厨垃圾管理满意度	≥80%
			受众对园林绿化满意度	≥90%
			群众对市政维护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